

证券代码：834715

证券简称：十川股份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为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超威）2020年11月19日同裕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金额19,740,000.00元。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青岛十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川软件）2020年9月14日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金额3,000,000.00元。

上述担保，公司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现对其进行补充审议。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对外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丁桥镇永平村安徽超威电源有限公司行政楼

注册地址：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丁桥镇永平村安徽超威电源有限公司行政楼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红丽

主营业务：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电力储能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
电力销售、合同能源管理

成立日期：2017 年 5 月 12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0 年 10 月 31 日资产总额：19,958,006.11 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8,435,977.82 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11,522,028.29 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42.27%

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1,700,190.76 元

2020 年 1-10 月利润总额：451,732.46 元

2020 年 1-10 月净利润：406,559.21 元

（二）青岛十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十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青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智力岛路 1 号蓝色人才港 1908 室

注册地址：青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智力岛路 1 号蓝色人才港 1908 室

注册资本：5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红雨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推广、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技术转让；网络工程设计、安装；楼宇及道路安防系统的设计、安装、维护；计算机系统维护、数据处理；互联网的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智能机电产品、电子信息产品、光电技术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3D 打印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风电、地热发电、海洋能发电、资源综合利用发电、新能源和常规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及技术咨询、电力供应。

成立日期：2014 年 9 月 19 日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0 年 10 月 31 日资产总额：23,382,989.48 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1,762,267.14 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11,620,722.34 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0.30%

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8,921,332.89 元

2020 年 1-10 月利润总额：1,522,595.35 元

2020 年 1-10 月净利润：1,391,706.05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人：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

债权人：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担保期限：自本合同项下乙方（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最后一期租金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融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间共 60 个月，自 2020 年 11 月 23 日起算。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9,740,000.00 元

2、担保人：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青岛十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债权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

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3,000,000.00 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1、公司与被担保人池州超威为业务合作关系。因经营业务需要，被担保人向裕融租赁有限公司以租赁的方式融资，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2、公司与被担保人十川软件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关系。因业务需要，被担保人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借款，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1、被担保人池州超威具有持续稳定的收益，具备偿还相关债务的能力。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2、被担保人十川软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担保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担保不存在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4,002.23928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1,728.239280	43.18%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9.28%。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包括担保条款的融资租赁合同
- 3、十川软件借款合同和最高额保证合同
- 4、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山东十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7 日